

西 洋 史 學 叢 書

何 炳 松 主 編

西 洋 史 學 史

紹 特 韋 爾 著
何 炳 松 郭 斌 佳 譯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西 洋 史 學 叢 書

何 炳 松 主 編

西
洋
史
學

James T. Shotwell 著
何炳松 郭斌佳 譯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譯者序

譯者竊不自量，嘗思致力於中國史學史之編輯，以期於吾國之新史學界稍有貢獻。唯覺茲事體大，斷非獨力所能奏功。且此種研究爲吾國學術上之創舉，尤非先事介紹現在西洋新史學之名著不足以資借鏡。譯者近來所以有編譯西洋史學叢書之計畫，其故蓋卽在此。

譯者抱此宏願業已數載於茲，終以謀生未遑，無從下手。四年之前，譯者曾一時掌教於上海光華大學，無意中得一史學同志郭斌佳君其人。郭君本好學深思之士，自願於課餘之暇以全力臂助，譯者從事於西洋史學之介紹。譯者聞之不禁大喜過望，遂與之合譯此新出之名著，蓋已費時一載矣。

今春郭君應清華大學之聘擔任助教，因得與北方羅志希先生諸史學前輩游，學業益進，不日且將負笈北美以求深造。半年以來，彼仍輔助譯者翻譯古赤氏十九世紀之史學

與史家 (Gooch: History and Historians in the Nineteenth Century) 一書，至今亦已譯成過半，不期年當可脫稿。吾人得此二書，則譯者計畫中之西洋史學叢書可謂規模粗具矣。豈非平生一大快事哉？

此書原作文字精深，見解卓越，遙譯工作，頗覺困難。譯者雖曾再四推敲，謬誤仍恐不免，尙望覽者有以糾正之。譯文清樣曾承友人向覺明君校讀一過。向君精於中外史學，譯者曾請其代爲作一導言，將中西史學發展之陳跡作一比較之研究，以便讀者。不幸向君因母喪回籍，終未能命筆也。譯者與郭君既均無暇及此，則唯有俟諸異日再請向君踐約耳。茲當此書出版之際，輒將遙譯始末瑣瑣贅陳以代弁言焉。

何炳松。

一八八七。

西洋史學史目錄

第一編 導言

第一章	歷史之定義與範圍	一
第二章	神話與舊聞之先史	一六
第三章	書籍與文字	三四
第四章	時間之計量	四八
第五章	埃及之紀年史	六三
第六章	巴比崙亞述與波斯之記載	八〇
第二編	猶太史	
第七章	歷史觀之舊約全書	九七

第八章	摩西五經·····	一〇四
-----	-----------	-----

第九章	舊約中其餘史書·····	一一六
-----	--------------	-----

第十章	經典之構成·····	一三〇
-----	------------	-----

第十一章	非聖經文學與約西弗·····	一三六
------	----------------	-----

第二編 希臘史

第十二章	自羅馬至希羅多德·····	一五五
------	---------------	-----

第十三章	希羅多德·····	一七四
------	-----------	-----

第十四章	修昔的底斯·····	一九二
------	------------	-----

第十五章	修辭與博學·····	二一一
------	------------	-----

第十六章	波里比阿·····	二二三
------	-----------	-----

第十七章	後來之希臘史家·····	二三六
------	--------------	-----

第四編 羅馬史

第十八章	羅馬之歷史演說與詩	二四七
------	-----------	-----

第十九章	羅馬紀年史家與初年諸史家	二六四
------	--------------	-----

第二十章	發祿愷撒與薩拉斯特	二七六
------	-----------	-----

第二十一章	李維	二八八
-------	----	-----

第二十二章	塔西佗	三〇〇
-------	-----	-----

第二十三章	自斯韋托尼阿至安密西那斯馬塞立那斯	三一六
-------	-------------------	-----

第五編 基督教與歷史

第二十四章	新紀元	三二三
-------	-----	-----

第二十五章	玄談與柯利振之貢獻	三三五
-------	-----------	-----

第二十六章	年代學與宗教歷史攸栖比阿斯	三四七
-------	---------------	-----

附錄 中古及近代史學

第二十七章	歷史之解釋	三六三
-------	-------	-----

西洋史學史

第一編 導言

第一章 歷史之定義與範圍

迄今之世，歷史本身無傳之者。世間其他事物，如文學，哲學，藝術，科學，幾皆有歷史，而以政治爲尤甚。然在最近數年前，除極少數備學生所用之書外，歷史本身之故事始終未嘗有人爲之敘述者。史神（Clio）雖係文藝女神（Muse）中之先進，然祇知勤於記他人之過去，而忘卻自身之過去，讀者對於此點亦顯然漠視而不之問。蓋即「史學史」一語亦尙未爲一般人所了解，以爲此等問題唯大學中或有餘興可一爲之，普通人士則初無暇晷。殊不知此乃人類歷史極重要之一部分，吾人欲評論其他，不可不先了解此一部分也。

此種情形之由來，恐即如以上所云。史神係一文藝女神，故普通多視歷史爲文學之一支。歷史家每被推爲大文豪或富於建設想像之大家，列之於詩家戲劇家之林，初不以歷史家本身具有特殊之藝術與科學也。世人之研究修昔的底斯（Thucydides）之著作也，其目的在乎希臘文，研究李維（Livy）之著作也，其目的在乎拉丁文。書目之中，史家喀萊爾（Caesar）與美術文豪納斯欽（Raphael）並列。古今來亦嘗有大家爲歷史考證之學矣，且亦有局部之精深研究。然若視歷史爲一種文學，則歷史自身之史終不能成，蓋追溯往古雖係藝術實亦一種科學也。

是以史學史之爲物雖欲引起一般史家之注意，亦必待合於科學方法之歷史考訂學興起而後可。除少數考訂家外，注意於此者當然甚寡。自來史學史皆蒙「史學」（Historiography）之名，其爲世人所厭者久矣。直至今日史學方爲研究院中正式訓練之一部分。然所有成績大體屬諸研究之技術方面。故往往缺少豔麗之文字及豐富之想像，不足以引人入勝，且除專家以外亦鮮有知此類著作之存在也。

然史學史無須求人之注意而應受人之注意。歷史包含藝術科學哲學等，爲人類利害關係中之最早而且最廣者。過去時代在巴比崙（Babylon）或羅馬（Rome）視之作何印象？時間之初次發現及以年月標明過去時代究在何時，並用何法？何種游行之希臘人始攜埃及及與東方之古代智識，然後以之考訂荷馬舊聞（Homeric legend）而因之創造歷史？宗教如何摧殘科學與科學如何摧殘宗教？特何種神妙使久已失傳之古代仍能恢復其原狀，使今日能藉希羅多德（Herodotus）之古代事蹟以考訂其書，以李維或塔西佗（Tacitus）所行走之街道下掘得之古物更正其記載？凡此皆不僅傳奇或文學而已。蓋史學史者專講深映之記憶力與科學方面之好奇心，足以衡量社會意識與理智生活者也。

茲請先論歷史之意義。史之一字其義有二。一爲事蹟之記載，一爲事蹟之本身。例如克林威爾（Cromwell）未嘗撰述一行之歷史，而吾人每稱之爲歷史製造者。吾人甚至謂史家所記載者爲君主及政治家所產生之歷史。在此二例中，所謂歷史顯然不指記載而指事物之待人爲之記載者而言。同一名詞可指研究之對象亦可指研究之本體。此種混亂實爲

不幸。吾人已知社會學所研究者爲社會，生物學所研究者爲生命，獨歷史所研究者仍屬歷史。幾近舞文弄墨矣。

二種意義之中其廣大者較爲新起。古人不知事與人雖無人爲之記載，而本性自屬歷史。彼輩所謂歷史，專指研究與記載而言，而非應當研究應當記載之人事。稱各種現象爲歷史蓋現代事耳。一民族之歷史本指史家之搜索與記述而言，並非指一民族之演化。本指研究此題之著作而非題目之本身。以沿革言以論理言，此種解法較爲準確。蓋萬物本身並無史性。故事之能保存，方法凡二：一爲使之永遠沿存於現世——如制度藝術科學等——均不受時間之限制而無遠弗屆者也。一爲用想像力爲之重行建設，史家專職卽在於此。

吾人如欲澈底明瞭史學史，對於此種區別務必辨明。此處所謂歷史，祇取其原有之意義，專指已著成之歷史而言。吾人所研究者爲歷史家及其方法器具與問題等，而非所謂「歷史製造者」，亦非戰爭憲法及其他史蹟也。蓋吾儕所注意者爲歷史家處置事蹟之方而非事蹟本身也。

歷史之廣義解釋，普通指曾有之事而言，此義須略加討論。歷史之爲物其能將一切曾有之事包舉無遺耶？假使如此，必包含萬有而後可，蓋據近代科學所示，天地萬物無一日不在變化之中也。此種變化不僅限於生活現象而已。并且旁及物質，範圍之大莫可究詰。自變形蟲與甲殼魚以至人類之一部演化史，吾人現正從地層巖石中窺得其梗概者，實僅滄海之一粟耳。巖石固保有歷史之遺跡，即其本身亦具有歷史。要之歷史而囊括萬物，則必自最初星球之成形始，固不待一世紀前科學昌明考訂精詳而後方有歷史之可言也。

然此種歷史之考訂，非史家之事，乃自然科學家之功。物質之解析足以闡明化學原子構造各種現象之理，或研究與原子關係最密之電子，吾人若視此種工作爲歷史之一支，固無不可。然此非史家之所謂歷史也。史家既恍然於知識範圍之浩博，故不得不於學海中擇其極小部分以爲己任。史家果能深知際此各科學家分工以謀解決自然程序之神祕之候，其一己之地位爲何，實爲美事。蓋史家一旦明了此種程序之後，即不敢再用舊法以應付其舊日之事業也。配景爲之一變，價值標準亦與昔不同，而人生與世界之組合亦不能不加以

重新之建設，而以一己之工作參入其中。彼雖自知其眼光不免限於一部分，然決不因此而失其效力。實則欲將其工作參入此種廣大計畫之中，非先具有更大之效力不可。果能與衆合作，其事業必日益發達而不至於衰墮。史家雖自知決不能了解科學之淵源或追溯其歷史，然科學之配景實足以感動史家之心靈。至於科學淵源及其歷史之研究固科學家所有事也。若科學上各種現象之性質爲科學家所解得，則科學家之歷史態度亦將與日俱增。物理化學之歷史已由天文學家任之，舊日之自然史（*natural history*）已成爲地質學家及生物學家分內之所有事。科學家與史家之關係日漸直接而密切。故就著作與影響而論，世人多稱達爾文（*Darwin*）爲最偉大之史家，固非無根之談也。

然假使客觀之歷史既不能包羅萬象囊括無遺，則試問其所涵者究有幾許。吾人對於此問之答覆視各個史家之觀察點而異。例如歷史一詞以人類事物爲限，此固衆無異辭者也。然究其實際則歷史之爲義殆不能如此之狹。因人類之身心屬於動物世界并有種種前因之遠在人類範圍之外者，同時人生之天然環境，如食料，氣候，居住等，亦復爲人類史中之

一部分也。如吾人更進而以此詞專指人類之一種活動如政治等，則極重要之人類精神上之表示亦將屏而不談，文化，思想，文學，藝術，工程，教育，科學，或哲學等，勢必見斥。然則盡以人類之過去盡行納入歷史範圍中以免煩惱耶？

吾人若以一切過去納入歷史範圍中，其必要限制僅有一種。即須以歷史眼光視過去是也，換言之，過去之事蹟須視爲社會發展程序中之一部分，不可目爲孤立之事實。蓋歷史事實者用以組成古今來連綿不絕之相互關係一部也，此相互關係爲何，即時間（Time）是已。

此仍屬客觀之解釋，爲史家自有之範圍。然若詳察吾人上述之定義，即知吾人所討論之歷史一詞，其意義已較尋常爲近真，即史家之工作是也，蓋已指吾人對於事實所取之態度用以判決該事實是否屬於歷史而言矣。然則曷謂歷史之態度？所謂歷史之態度，在於看清此事與他事在空間（Space）及時間（Time）上相互之關係。例如傳記之能將個人置諸社會配景中者，乃得稱爲歷史，若僅述一人一生之事跡，即非歷史矣。傳記所述者或係清

寂孤獨之豪俠，或足以代表古今來一般人類之人物。然兩者皆缺乏歷史眼光，不可謂史。蓋個人而欲加入事物嬗遞潮流（即時間）之中，非與其社會連絡不爲功也。又如以研究一般農人生活之目光研究任何農人在歲時循環無已中之生活，其缺乏時間關係不啻與研究莎士比亞（Shakespeare）之心理同。反之，若新英格蘭之農民及依利薩伯時代之莎士比亞（Elizabethan Shakespeare），即牽入歷史範圍之內，因吾人就其在社會配景中而研究之，而社會者時間之儲藏器，求爲人事變化之反映者也。

測驗傳記之法亦可用之於古物學上之研究。蓋過去之事未必盡屬歷史。實則當古物學家提出各種孤立材料供吾人之觀察時，陳列於吾人之前者已失其歷史之性質。蓋歷史事蹟亦猶歷史人物之行狀然，決不能單獨存在，乃程序中之一部分而其重要之意義則實寓於其活動之中也。古物學家僅於大事變遷之機器中保留其機器之一部分，而史家則須善爲整理，重使運行，庶可窺見其變化程序之大端焉。

合乎本意之歷史實始自希臘人。其所製史詩（Epic）純粹爲藝術上之創作，早已雄冠

全球。而希臘人之想像力於此能使過去事物遲緩演化之蹟發生動力，此實最初歷史得以成立之條件也。旋由韻文而轉入散文，以清明自制之態度開始考訂相傳之舊聞而辨其虛實。就吾人所知，在紀元前六世紀以前，未有抱不信之心而敢將往古之事分類條列者。迨希臘人持此革命態度以研究過去傳說之真僞以後，科學精神始貫入說書之一種藝術中。含有真意之歷史實合此二者而成者也。

歷史一詞之由來始於此輩六世紀時之愛奧尼亞人（Ionians），用以指其研究所得者也。其意非指故事之講述，而指知識與真理之搜求。歷史之於此輩，猶哲學之於後世雅典人（Athenians），或科學之於吾儕。史家者考訂之研究家也。希羅多德不僅以傳誦記載見長，並亦善於推究與探討，而其生平之推究即爲愛奧尼亞語中之歷史。唯希羅多德並云歷史一詞亦可用以表明其搜求所得之故事，所謂搜求所得之故事者，當然非憑空臆造之故事，乃指彼輩探討家所講之故事也。迄亞里斯多德（Aristotle）與後世波里比阿（Polybius）之時，歷史一詞始移用之以指歷史上之著作，而不指著作前之搜求。自波里比阿以迄今茲，

歷史（拉丁文稱 *historia*）與文學初無區別。垂至今日，研求科學者始離文學而趨向實學，捨著述而專重事實之發見，學者遂於無意中回向古希臘希羅多德以前所目為歷史者從而研究之，（當希羅多德時距科學發達甚遠，斷非所能夢想及之也，）此種無意獲得之現象洵學術界中一佳話也已。

歷史既具有二個方面——其一起自愛奧尼亞，其二須追溯至天地初開之時——著述歷史者每被其炫惑。歷史本包含藝術與科學兩種原質者，而世之歷史家每欲證明歷史之究係科學或係藝術，此點須待後章詳論藝術與科學關係時再講之。唯為易於明白起見，特於講此問題之前，先將吾人之主題分而為二：即搜求（科學）與記述（藝術）是也。

歷史劃分為科學與藝術之後，二者遂異軌而馳。藝術觀之歷史，與他種藝術同時並興，大都為想像力與文辭之創作品，專恃辭令之動人，描寫之豔麗，情致之濃厚，雄偉嫺雅，與夫高尚之情感，或雄壯之辯才。言論往往偏袒失真，如喀萊爾之描寫法國革命是也；用情太深，每易乖離真理，如夫魯德所著亨利第八（*Henry VIII*）或馬可梨所著英